

# 2024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十七、南和区人民法院收支预算.....2

# 十七、南和区人民法院收支预算

##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251026 南和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93.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197.37
5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251026 南和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51026 南和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31			三十一、人行专用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1893.74	本年支出合计	2197.37
33	上年结转结余	303.63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2197.37	支出总计	2197.37

##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251026 南和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档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2197.37	1893.74	1893.74							303.63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97.37	1893.74	1893.74							303.63
3	20405	法院	2197.37	1893.74	1893.74							303.63
4	2040501	行政运行	1223.93	1223.93	1223.93							
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2.00	182.00	182.00							
6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91.44	487.81	487.81							303.63

##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251026 南和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2197.37	1128.90	1068.47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97.37	1128.90	1068.47			
3	20405	法院	2197.37	1128.90	1068.47			
4	2040501	行政运行	1223.93	966.90	257.03			
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2.00	162.00	20.00			
6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91.44		791.44			

##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51026 南和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  
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 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 共预算拨 款	1893.74	一、一般公 共服务支 出				
2	二、政府性 基金预算 拨款		二、外交支 出				
3	三、国有资 本经营预 算拨款		三、国防支 出				
4			四、公共安 全支出	2197.37	2197.37		
5			五、教育支 出				
6			六、科学技 术支出				

251026 南和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  
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				



251026 南和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  
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 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 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 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 出				
16			十六、商业 服务业等 支出				
17			十七、金融 支出				
18			十八、援助 其他地区 支出				
19			十九、自然				

251026 南和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  
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 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 出				
20			二十、住房 保障支出				
21			二十一、粮 油物资储 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 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 出				
23			二十三、灾 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 支出				

251026 南和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  
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				

251026 南和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  
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 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特别国债 安排的支 出				
31			三十一、人 行专用科 目				
32	本年收入 合计	1893.74	本年支出 合计	2197.37	2197.37		
33	年初财政 拨款结转 和结余	303.63	年末财政 拨款结转 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 共预算拨 款	303.63					
35	二、政府性 基金预算						

251026 南和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  
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 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拨款						
36	三、国有资 本经营预 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2197.37	支出总计	2197.37	2197.37		

#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51026 南和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197.37	1128.90	1068.47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97.37	1128.90	1068.47
3	20405	法院	2197.37	1128.90	1068.47
4	2040501	行政运行	1223.93	966.90	257.03
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2.00	162.00	20.00
6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91.44		791.44

##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251026 南和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b>合计</b>	<b>1128.90</b>	<b>966.90</b>	<b>162.00</b>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64.47	864.47	
3	30101	基本工资	238.24	238.24	
4	30102	津贴补贴	151.06	151.06	
5	30103	奖金	297.11	297.11	
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45	73.45	
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47	42.47	
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4	1.84	
9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30	60.30	
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00		162.00
11	30201	办公费	22.73		22.73
12	30205	水费	1.32		1.32

251026 南和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3	30206	电费	12.00		12.00
14	30208	取暖费	6.10		6.10
15	30213	维修(护)费	20.00		20.00
16	30216	培训费	3.00		3.00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18	30226	劳务费	31.00		31.00
19	30228	工会经费	2.85		2.85
20	30229	福利费	4.30		4.30
2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23.50		23.50
2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00		35.00
23	303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102.43	102.43	
24	30302	退休费	95.94	95.94	
25	30305	生活补助	6.49	6.49	



## 单位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51026 南和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51026 南和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251026 南和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3.70	23.70		
2	“三公”经费小计	23.70	23.70		
3	一、因公出国 (境)费				
4	其中：教学 科研人员因公 出国(境)费				
5	其 他因公出国 (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 置及运维费	23.50	23.50		
7	其中：公务 用车购置费				

251026 南和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8	公 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23.50	23.50		
9	三、公务接待费	0.20	0.20		

# 南和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南和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职责：

邢台市南和区人民法院为国家审判机关，在区委领导和市人大常委会及上级人民法院的监督指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理中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受理当事人不服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并提起申诉的案件和人民检察院按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的案件；

（三）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并应当由本院执行的案件和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

（四）对审判和其它工作中的新情况、新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解决的方法、措施和建议，针对审理案件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五）承办党委、人大和上级法院交办以及其它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六）管理本院有关经费和物质装备，做好基层人民法庭建设工作。

（七）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工作。

(八) 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南和区人民法院	行政	副处（县）级	财政拨款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单位当年全部收入。2024 年预算收入 2197.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93.74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00 万元，单位资金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303.63 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南和区人民法院年度单位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4 年支出预算 2197.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28.90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966.90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162.00 万元；项目支出 1068.47 万元，主要为上级下达转移支付资金，用于办案业务费及业务装备费。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4 年预算收支安排 2197.37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412.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220.10 万元，主要为 2024 年人员有退休、调出，较 2023 年人员减少。项目支出增加 632.47 万元，主要为 2024 年预算含上年结转项目资金，2023

年预算无上年结转资金。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162.00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4年，我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3.7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23.5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0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23.50万元）；公务接待费0.20万元。与2023年相比增加0.00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三公”经费较2023年预算无变化。

### 五、单位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 1、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法院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冀财政法【2022】59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0023P0081X610012W		项目名称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法院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冀财政法【2022】59 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88.78	其中：财政资金	188.78	其他资金	
	用于本单位业务装备购置和办案经费支出。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0.00		0.00		0.00	
绩效目标	1.用于完成档案室升级改造装备购置、2 辆执法执勤车辆购置、办案装备购置、安检设备购置和办案业务补助事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执勤车购置数	购置执法执勤车数量	≤2 辆	冀财政法[2022]59 号	
	质量指标	装备购置合格率	购置的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购置合同	
	时效指标	采购及时率	装备购置的及时程度	100%	采购备案时间	
	成本指标	装备购置资金数	购置装备的资金	≤200 万	冀财政法[2022]59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的占全部重点工作的比例	≥95%	年初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高程度	公共服务水平提高程度	1 优秀	公共评价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保护影响力	促进本单位持续、稳定发展	100 良	考核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可用年数	设备可使用的年数	≥10 年	10 年内未报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的程度	≥90%	问卷调查	



2、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政法【2022】56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0023P00Y74H10022R		项目名称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政法【2022】56 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7.88	其中：财政资金	27.88	其他资金	
	用于本单位办案业务经费支出和装备购置经费支出。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0.00		0.00		0.00	
绩效目标	1.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县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判决、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做好审判管理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备购置资金数	购置装备所需资金	≥30%	本项转移支付总金额的 30%	
	质量指标	装备购置合格率	购置的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购置合同	
	时效指标	采购及时率	装备购置的及时程度	100%	采购备案时间	
	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支出数	办案业务经费的支出数	≤41 万元	本项转移支付总金额的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的占全部重点工作的比例	≥95%	年初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高程度	公共服务水平提高程度	1 优秀	公共评价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保护影响力	促进本单位持续、稳定发展	100 良	考核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可用年数	设备可使用的年数	≥10 年	10 年内未报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的程度	≥90%	问卷调查

3、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政法法【2022】55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0023P000CGR10057W		项目名称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政法法【2022】55 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41.02	其中：财政资金	41.02	其他资金	
	用于本单位本年度办案业务经费支出及装备购置经费支出。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0.00		0.00		0.00	
绩效目标	1.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县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判决、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做好审判管理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备购置资金数	购置装备所需资金	≥30%	本项转移支付总金额的 30%	
	质量指标	装备购置合格率	购置的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购置合同	
	时效指标	采购及时率	装备购置的及时程度	100%	采购备案时间	
	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支出数	办案业务经费的支出数	≤95 万元	本项转移支付总金额的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的占全部重点工作的比例	≥95%	年初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高程度	公共服务水平提高程度	1 优秀	公共评价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保护影响力	促进本单位持续、稳定发展	100 良	考核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可用年数	设备可使用的年数	≥10 年	10 年内未报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的程度	≥90%	问卷调查

#### 4、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冀政法法【2023】25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0023P000CGR10096Q		项目名称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冀政法法【2023】25 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5.00	其中：财政资金	25.00	其他资金	
	用于提升法院审判执行质效，加强法院建设，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县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判决、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做好审判管理工作。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5.00		10.00	15.00	25.00	
绩效目标	1.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县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判决、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做好审判管理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收案数	当年新收案件数量	≥2000 件	大于上年新收案件数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案件判决数占审判案件总数的比例	≥85%	案件判决数占审判案件总数的比例	
	时效指标	平均审理天数（天）	全部案件的审理天数与结案总数的比	≤50 天	全部案件的审理天数与结案总数的比	
	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支出数	办案业务经费的支出数	≤25 万元	本项转移支付总金额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的占全部重点工作的比例	≥95%	年初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高程度	公共服务水平提高程度	1 优秀	公共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保护影响力	促进本单位持续、稳定发展	100 良	考核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服从判决不再上诉的案件占所有案件的比例	≥85%	服从判决不再上诉的案件占所有案件的比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的程度	≥90%	问卷调查

### 5、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法院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 (冀财政法【2023】52 号) 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0024P0081X610014J		项目名称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法院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 (冀财政法【2023】52 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82.81	其中：财政资金	282.81	其他资金	
	用于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及办案业务补助。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30.00		90.00	150.00	282.81	
绩效目标	1.提前下达 2024 年建设补助资金，用于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及办案业务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维修项目数	本资金中安排的基础设施维修项目数量	1 个	邢财行[2023]号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维修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维修合同	
	时效指标	项目施工及时率	改造项目施工的及时程度	100%	采购备案时间	
	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支出数	办案业务经费的支出数	≤30 万元	邢财行[2023]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的占全部重点工作的比例	≥95%	年初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高程度	公共服务水平提高程度	1 优秀	公共评价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可用年数	设备可使用的年数	≥10 年	10 年内未报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的程度	≥90%	问卷调查	

6、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政法法【2023】50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0024P00Y74H10063B		项目名称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政法法【2023】50 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6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	其他资金	
	用于办案业务补助及业务装备购置。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5.00		30.00	45.00	60.00	
绩效目标	1.合理、安全、高效地使用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备购置资金数	购置装备所需资金	≥18 万元	本项转移支付总金额的 30%	
	质量指标	装备购置合格率	购置的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购置合同	
	时效指标	采购及时率	装备购置的及时程度	100%	采购备案时间	
	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支出数	办案业务经费的支出数	≤42 万元	本项转移支付总金额的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的占全部重点工作的比例	≥95%	年初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高程度	公共服务水平提高程度	1 优秀	公共评价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可用年数	设备可使用的年数	≥10 年	10 年内未报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的程度	≥90%	问卷调查	



7、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政法法【2023】49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0024P000CGR101246		项目名称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政法法【2023】49 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45.00	其中：财政资金	145.00	其他资金	
	用于办案业务补助及业务装备购置。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36.25		72.50		108.75	
12 月底	145.00					
绩效目标	1.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备购置资金数	购置装备所需资金	≥43.5 万元	本项转移支付总金额的 30%	
	质量指标	装备购置合格率	购置的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购置合同	
	时效指标	采购及时率	装备购置的及时程度	100%	采购备案时间	
	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支出数	办案业务经费的支出数	≤101.5 万元	本项转移支付总金额的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的占全部重点工作的比例	≥95%	年初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高程度	公共服务水平提高程度	1 优秀	公共评价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可用年数	设备可使用的年数	≥10 年	10 年内未报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的程度	≥90%	问卷调查	

## 8、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二批法院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冀财政法【2023】18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0023P0081X610013G		项目名称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二批法院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冀财政法【2023】18 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0.94	其中：财政资金	0.94	其他资金	
	该资金用于办案业务支出。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0.00		0.00		0.00	
绩效目标	1.妥善审理经济转型过程中引发的各类矛盾纠纷，依法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严惩各类严重刑事犯罪，积极推进平安南和建设，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支出数	办案业务经费的支出数	≤10.2 万元	冀财政法[2023]18 号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案件判决数占审判案件总数的比例	≥85%	案件判决数占审判案件总数的比例	
	时效指标	付款及时率	本年度按规定时间付款的次数/全年度付款次数*100%	100%	发票及合同时间	
	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资金数	用于办案业务支出的经费	≤10.2 万	冀财政法[2023]18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的占全部重点工作的比例	≥95%	年初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高程度	公共服务水平提高程度	1 优秀	公共评价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保护影响力	促进本单位持续、稳定发展	100 良	考核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服从判决不再上诉的案件占有所有案件的比例	≥85%	服从判决不再上诉的案件占有所有案件的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的程度	≥90%	问卷调查

## 9、聘用制书记员经费（个人部分）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0024P00928210058C		项目名称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个人部分）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32.38	其中：财政资金	132.38	其他资金	
	用于发放聘用制书记员工资绩效、缴纳社会保险及公积金。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34.00		68.00		102.00	
12月底	132.38					
绩效目标	1.保障法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人数	发放聘用制书记员工资人数	≤22人	人社局核定总量	
	质量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工资核算准确率	准确核算的月数/实际发放的月数*100%	100%	人社局核定总量	
	时效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工资发放及时率	按时核算的月数/实际发放的月数*100%	100%	人社局核定总量	
	成本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人均经费标准	人员经费总额/人数	≤6.02万元	人社局核定总量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一审服判息诉率	服从判决不再上诉的案件/所有案件数量*100%	≥85%	年度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数量/应完成重点工作数量*100%	≥95%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书记员满意度	对工作满意的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90%	问卷调查	

## 10、事业人员经费（个人部分）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0024P009282100759		项目名称	事业人员经费（个人部分）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53.72	其中：财政资金	53.72	其他资金	
	用于发放事业人员工资绩效、缴纳社会保险及公积金。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13.43		26.86	40.29	53.72	
绩效目标	1.保障法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事业人员人数	发放事业人员工资人数	≤5人	组织部核定标准	
	质量指标	事业人员工资核算准确率	准确核算的月数/实际发放的月数*100%	100%	组织部核定标准	
	时效指标	事业人员工资发放及时率	按时核算的月数/实际发放的月数*100%	100%	组织部核定标准	
	成本指标	事业人员人均经费标准	人员经费总额/人数	≤10.74万元	组织部核定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一审服判息诉率	服从判决不再上诉的案件/所有案件数量*100%	≥85%	年度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数量/应完成重点工作数量*100%	≥95%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事业人员满意度	对工作满意的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90%	问卷调查

## 11、司法警察执勤加班费（个人部分）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0024P009282100590		项目名称	司法警察执勤加班费（个人部分）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5.73	其中：财政资金	5.73	其他资金	
	用于发放法警执勤津贴、加班补贴。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1.44		2.88	4.32	5.73	
绩效目标	1.保障法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警人数	发放法警执勤津贴、加班补贴的人数	≤3人	人社部【2017】176号、177号	
	质量指标	法警执勤津贴、加班补贴核算准确率	准确核算的月数/实际发放的月数*100%	100%	人社部【2017】176号、177号	
	时效指标	法警执勤津贴、加班补贴发放及时率	按时核算的月数/实际发放的月数*100%	100%	人社部【2017】176号、177号	
	成本指标	法警执勤津贴、加班补贴人均经费标准	人员经费总额/人数	≤1.91万元	人社部【2017】176号、177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一审服判息诉率	服从判决不再上诉的案件/所有案件数量*100%	≥85%	年度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数量/应完成重点工作数	≥95%	年度工作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量*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警满意度	对工作满意的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90%	问卷调查



## 12、司法救助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0023P00957410035N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	其他资金	
	用于对符合规定的当事人实行国家司法救助。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5.00		10.00	15.00	20.00	
绩效目标	1.法救助资金 20 万元，用于对国家司法救助工作予以适当补助，对符合规定的当事人实行国家司法救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予以司法救助人数	领取司法救助金的人数	4 人	邢财行[2023]13 号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案件判决数占审判案件总数的比例	≥80 件	案件判决数占审判案件总数的比例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实际完成补助发放天数/规定完成补助发放天数*100%	100 率	邢财行[2023]13 号	
	成本指标	补助发放金额	补助发放数小于等于资金下达数	≤20 万元	冀财政法[2023]18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的占全部重点工作的比例	≥11	年初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高程度	公共服务水平提高程度	≥11	公共评价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保护影响力	促进本单位持续、稳定发展	≥11	考核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服从判决不再上诉的案件占所有案件的比例	≥11	服从判决不再上诉的案件占所有案件的比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的程度	≥11	问卷调查	

### 13、自聘书记员经费（个人部分）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0024P00928210076W		项目名称	自聘书记员经费（个人部分）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65.20	其中：财政资金	65.20	其他资金	
	用于发放自聘书记员工资、缴纳社会保险及公积金。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6.30		32.60		48.90	
12月底	65.20					
绩效目标	1.保障法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聘书记员人数	发放自聘书记员工资人数	≤17人	冀人社发[2022]17号	
	质量指标	自聘书记员工资核算准确率	准确核算的月数/实际发放的月数*100%	100%	冀人社发[2022]17号	
	时效指标	自聘书记员工资发放及时率	按时核算的月数/实际发放的月数*100%	100%	冀人社发[2022]17号	
	成本指标	自聘书记员人均经费标准	人员经费总额/人数	≤3.84万元	冀人社发[2022]17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一审服判息诉率	服从判决不再上诉的案件/所有案件数量*100%	≥85%	年度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数量/应完成重点工作数量*100%	≥95%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书记员满意度	对工作满意的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90%	问卷调查

## 14、综合事务管理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0024P00928210057Q		项目名称	综合事务管理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	其他资金	
	用于院内正常运转办公费等开支。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5.00		10.00	15.00	20.00	
绩效目标	1.保障法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总额	该项目资金总额	≤20万元	2024年年初预算	
	质量指标	冬季供暖达标率	≥18度供暖天数/供暖总天数*100%	≥95%	《邢台市集中供热管理办法》	
	时效指标	付款及时率	本年度按规定时间付款的次数/全年度付款次数*100%	≥95%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用水单位成本	用水的单位成本	3.6元/吨	《关于调整我市城市供水价格和居民生活用水污水处理费收费标准暨开征居民生活用水资源费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本年度安全事故的发生次数	0次	年度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0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数量/年度重点工作数量*100%	≥95%	年度工作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工作的满意/调查总人数*100%	≥90%	问卷调查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251026 南和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430.61	264.61					166.00	430.61
南和区人民法院小计							430.61	264.61					166.00	430.61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法院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冀财政法【2022】59号)	188.78	其他图书档案设备	A02049900	套	1	106.00	106.00						106.00	106.00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结余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政法【2022】56号)	27.88	台式计算机	A02010105	台	25	0.76	19.00						19.00	19.00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 (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2024 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结余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政法【2022】55号)	41.02	台式计算机	A02010105	台	50	0.82	41.00						41.00	41.00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 品名称	政府采 购目录 序号	计 量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政府采购金额 (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2024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 称	预算 资金						合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拨 款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拨 款	财 政 专 户 核 拨	单 位 资 金		上 年 结 转 结 余
河北省 财政厅 关于提 前下达 2024 年 法院建 设补助 资金的 通知(冀 政法 【2023 】52 号 )	282.81	房屋修 缮	B08010 000	个	1	201.61	201.61	201.61						201.61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结余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政法【2023】50号)	60.00	多功能一体机	A02020400	台	25	0.76	19.00	19.00						19.00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政法【2023】49号)	145.00	台式计算机	A02010105	台	50	0.88	44.00	44.00					44.00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 七、国有资产信息

南和区人民法院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1906.96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60.00 万元，已按要

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251026 南和区人民法院

截止时间：2023-12-31

项 目	数 量	价值 ( 金额单位：万元 )
资产总额		1906.96
1、房屋 ( 平方米 )	3939	259.88
其中：办公用房 ( 平方米 )	1550	102.26
2、车辆 ( 台、辆 )	10	150.31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2052	1496.77

### 八、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3、**单位资金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 ( 不含教育收费 )、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中，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4、**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5、**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部门预算支出**：包括人员类项目支出、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基本支出；运转类项目中的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项目支出，以及经营支出和往来支出。

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